信用修复申请书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情况 | 当事人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经营者）姓名 |  |
| 身份证件号码 |  |
| 住所（经营场所）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登记/发证机关 |  |
| 申请信用修复的事项 | □行政处罚公示信息□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|
| 决定文书号 |  | 决定日期 |  |
| 申请事实和理由 |  |
| 申请单位签字盖章 |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经营者）签字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填表须知：1.本申请书仅限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信用修复时使用。

2.申请人对本申请书所填内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3.本申请书所有内容均为必填项，其中，“申请信用修复的事项”为可选项，可视情况单选或者多选。

4.“申请事实和理由”应当详细说明履行法定义务、纠正违法行为、已经主动消除危害后果和不良影响的相关情况，如表格不够，可另附页。

5.申请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申请单位为自然人或者个体工商户的，签字即可。